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77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纳思达	股票代码	0021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武安阳	谢美娟
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珠海大道3883号1栋7楼B区	珠海市香洲区珠海大道3883号1栋7楼B区
电话	0756-3265238	0756-3265238
电子信箱	zqc@ggimage.com	zqc@ggimage.com

2.主要时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300,495,203.60	12,296,461,669.25	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025,764.41	1,065,966,168.63	-6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9,924,814.96	939,587,445.06	-5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65,651,510.10	72,694,951.27	953.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76	0.7555	-67.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8	0.7519	-67.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7.14%	-4.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004,157,791.60	46,028,639,914.53	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15,382,007.12	15,873,708,390.35	2.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70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6%	410,093,916.00	0.00	质押	65,966,923.00	
海江华	境内自然人	4.62%	65,476,844.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46%	49,043,211.00	0.00			
汪东颖	境内自然人	2.95%	41,730,879.00	41,730,879.00			
吕如松	境内自然人	1.91%	27,108,854.00	18,881,768.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5%	26,222,133.00	0.00			
李东飞	境内自然人	1.50%	21,284,025.00	21,284,02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行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7%	20,860,869.0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银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0%	19,852,485.00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兴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14,882,581.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东颖、李东飞为一致行动人;汪东颖为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李东飞为珠海赛纳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事项

2023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筹划控股子公司Lexmark International, Inc.(以下简称“极睿微”)分拆上市事项(以下简称“本次分拆上市”),并授权上市公司及经营层启动本次分拆上市的前期筹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方案的论证、组织编制上市方案等工作相关事宜,并在制定分拆上市方案后将相关上市方案及与上市有关的其他事项分别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分拆上市后将助力公司维持对极睿微的控制权,不会对纳思达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纳思达独立上市的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汪东颖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78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年9月17日《关于核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24号)核准,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纳科技”)持有的耗材资产组收购价为人民币225,000.00万元,公司以新增股份的方式支付耗材资产组的全部收购价款,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20.49元,公司向赛纳科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9,809,663股。

2015年10月8日,公司向赛纳科技发行的股份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已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托管及上市手续,股份发行完毕。

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司获准向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成电路基金”)、珠海发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发展”)、昌如松、赛纳科技四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6,603,221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0.49元。

本次配套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5,000.00万元,其中: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856.62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2,143.38万元。其中50,000.00万元用于“核高基CPU在信息技术领域的创新应用之SoC项目”,剩余22,143.38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专用账户。

截至2015年9月28日,上述配套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9月28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723号”《验资报告》审验。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7年10月11日《关于核准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3号)核准,公司获准向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理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八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1,640,230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7.74元。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432,260,000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2,524.79万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30,725.21万元。其中人民币49,118.75万元用于智能化生产改造项目,人民币65,819.12万元用于美国再生耗材生产基地项目,人民币25,787.34万元用于美国研发中心项目。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专用账户。

截至2017年12月5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12月6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722号”《验资报告》审验。

(3)华中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向庄东颖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170号)核准,公司以新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庄东颖、李东飞、管阳云、吕如松、珠海横琴金桥一期高瑞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横琴金桥”)、严伟、戴门奔图和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奔图和业”)、北京君联慧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君联慧鹏”)、孔德珠、汪栋杰、余一丁、厦图恒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厦图恒业”)、厦门奔图丰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奔图丰业”)、厦门奔图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奔图业”)、珠海横琴金桥一期高瑞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珠海横琴金桥”)、陈力、蔡守平、陈凌、况勇、马丽(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珠海奔图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660,000.00万元。本次交易公司合计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171,136,112股,发行价格29.31元/股,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发行费用(含税)为1,443.26万元。

2021年10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确认已受理公司向庄东颖、李东飞、管阳云、吕如松、珠海横琴金桥、严伟、戴图和业、北京君联慧鹏、孔德珠、汪栋杰、奔图丰业、余一丁、奔图恒业、彭衡钧、严亚春、珠海永盈、陈力、蔡守平、陈凌、况勇、马丽非公开发行171,136,112股股票的登记申请材料,相关股份登记则账后正式列入公司的股东名册。

根据募集配套资金方案,公司获准向18个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5,714,730股,每股发行价为32.11元,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5,000,000.00万元。2021年11月25日,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扣除承销费用(含税)人民币2,400.00万元后将人民币47,600.00万元全部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其中包含尚未支付的股权费用(含税)人民币2,919653万元,其中,人民币1653.600000万元用于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微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人民币250,00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借款,人民币164,000.00万元用于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本次募集资金存放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珠海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珠海分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大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珠海市大支行”)的专用账户。

本次分拆上市后将助力公司维持对极睿微的控制权,不会对纳思达其他业务板块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纳思达独立上市的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签字页)

法定代表人:汪东颖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79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由35,3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7,1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金额为1,800.00万元人民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于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人民币37,16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向关联方合计采购产品及接受劳务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人民币,向关联方合计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金额为人民币35,360.00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二)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情况

鉴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将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由35,3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37,160.00万元人民币,增加金额为1,800.00万元人民币。

增加的预计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预计金额	新增预计金额	2023年1-6月已发生金额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成都脱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产品/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20.00	300.00	0.00
	广州鸿威技术有限公司			50.00	50.00	27.00
	珠海诺威成电机有限公司			0.00	200.00	0.00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市场定价	15.00	50.00	12.35
	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0.00	1,200.00	0.00
合计		–	–	85.00	1,800.00	39.35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介绍

1.成都脱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成都脱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1年12月08日
注册资本	5,543.288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587569800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五街200号3号楼A区9层901、902、903、904、905室
法定代表人	向建军
经营范围	研发、销售电子元器件、计算机软硬件、电子设备;集成电路开发并提供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
其他说明	锐成芯微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成都脱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7,920.83万元,净资产为5,433.38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61,367.65万元,净利润4,810.63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广州鸿威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广州鸿威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20年11月12日
注册资本	111.11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6YM5G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1021房
法定代表人	王孝伟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集成电路设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其他说明	鸿威技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广州鸿威技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689.30万元,净资产为210.63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226.77万元,净利润-92.9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珠海诺威成电机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珠海诺威成电机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01月18日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2MA7HD1YN31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福永路22号1栋4层
法定代表人	胡红波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电动机制造;电机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研发;软件开发;软件销售;知识产权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说明	诺威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珠海诺威成电机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710.80万元,净资产为97.21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2335.4万元,净利润-162.1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	2018年10月08日
注册资本	5,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2BHP7YG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东路1889号2栋509、510室
法定代表人	吕如松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增材制造装备制造;3D打印基础材料销售;3D打印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互联网销售(除许可业务);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通信设备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模具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增材制造;模具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说明	赛纳三维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91,118.43万元,净资产为5,646.30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2,600.06万元,净利润-1,085.3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5.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　称	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05月31日
注册资本	7,5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51M7B224
注册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广湾街83号13栋1层
法定代表人	王百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安装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其他说明	协隆塑胶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2023年6月30日,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7,700.80万元,净资产为-4,874.96万元;2023年1月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3,471.60万元,净利润-474.4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公司的关系
成都脱成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间接参股子公司
广州鸿威技术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间接参股子公司
珠海诺威成电机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可施加影响的其他企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担任董事、监事、高管的企业
珠海赛纳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持股和任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协隆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的间接参股子公司

上述关联方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法人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各关联方是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信用良好,经营稳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具备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交易均属于正常业务经营的需要,依据《公司章程》以及有关协议进行,关联交易协议按照双方平等、市场经济原则订立,交易定价公平、公允、合理。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未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合法利益。

此次提请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庄东颖先生、管阳云先生、孔德珠先生、汪东华先生、关联监事朱飞先生予以回避表决。

一、应收董事事项认识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发生的,也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充分体现了公平、自愿、等价、有偿的市场交易原则,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3-080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或“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原募投项目“高性能高安全性系列微光打印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于“自主集成CPU和32位指令架构通用CPU集成电路芯片研制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完成相应的研发工作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将该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7,308.92万元(包含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23)、《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127)。

8、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和“支付收购标的资产的现金对价”(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相关费用已全部发生完毕,已符合结项条件,同意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结项。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982.32万元(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产生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等,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使用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全部闲置募集资金2,972.11万元(含理财收入和账户中的利息收入)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期计节约财务费用约1009.97万元(按金融机构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估算),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截至2023年3月15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共计2,972.11万元全部提前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2年12月22日召开的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计划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滚动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实施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